



“这点辛苦不算啥”

本报记者 肖莲

“我参加！”
“我可以！”
“谁休息，让我上！”
……

8月26日晚，商州城区关街街道商中路社区工作人员马萧怡在源源一路片区志愿者们微信群里说：“明天需要4名志愿者，谁方便参加，麻烦回复一下我。”

消息发出短短一分钟，志愿者们争先报名。这样的场景每天都要上演多次。每次一有临时任务，志愿者们微信群里总是格外热闹，大家争先恐后，生怕抢不上。

8月15日晚，商州中心城区实行全域核酸检测以来，除广大医护人员奋战在核酸检测采样岗位上外，有无数志愿者同样奔波、坚守在疫情防控一线，开展维持秩序、采集信息、发放贴纸等志愿服务。源源一路片区有12名志愿者，他们中有大学生、有个体经营者、有教师、也有党员干部。

柴亚帆是返乡大学生，别看年龄不大，做起事来却麻利干练，无论是爬楼梯上门做核酸采样，还是发放爱心蔬菜等，他总是冲

在最前面。每天，他从4时赶到一直忙到11时结束，双腿因长时间站立而肿胀酸痛。

“第一天的志愿服务结束后非常疲惫，当天晚上睡得特别实，第二天早上又满血复活。”柴亚帆说，“能成为志愿者，为家乡的疫情防控出一份力，我觉得特别高兴。再说我年轻，更应该多干一点。比我辛苦的人很多，我这点辛苦不算啥！”

8月26日9时许，大雨如注，刚刚和医护人员上门给出行不便和居家隔离群众做完核酸采样的马萧怡，脸上的雨水和汗水已经分不清，她顾不上歇歇脚，喘口气，又迅速投入紧张的工作。除了当好源源一路“守门人”，守护片区内270户500多名群众的健康安全，她还要做好社区排查员、信息报送员等。

源源一路片区所在的22号采样台有6个采样点，分布在源源一路、源源二路、全兴园小区和晨光建材市场。马萧怡负责6个采样点的核酸检测采样和送检情况数据上报，这些数据每个小时要上报一次，一刻也不能耽误。

为了家人的安全，也为了节省路上奔波的时间以便更好地投入工作，马萧怡便以社区为家，饿了就吃桶泡面，晚上累了就在沙发上凑合睡一会儿。“我们社区原本有几张床可以休息，疫情发生后就给执勤点拉去了，他们要24小时值守，更需要休息好。”马萧怡说。

每天清晨4时，马萧怡就要起床，骑着她的小电驴从社区领取的防疫物资送到源源一路核酸检测采样点，然后和医护人员、下沉干部、志愿者一起为核酸采样做准备。5时30分，她便拿着小喇叭通知居民下楼做核酸采样。“我们拿小喇叭通知大家的时候，特别怕打扰到大家休息，但又担心把谁遗漏了，只能一遍遍通知，好在居民们都理解，也很配合。”

因为每天上门做核酸采样的人员在不断变化，前一天晚上，马萧怡要把名单整理好，第二天还要核对一遍又一遍。马萧怡说：“宁愿多费点工夫，也不能漏检一户、漏检一人。”

上午的核酸检测采样任务一结束，马

萧怡就马不停蹄地赶回社区，迅速汇总信息并上报重点人员排查等工作，经常一忙就是大半夜。

马萧怡说：“我每天基本上还能睡两三个小时，我们社区党支部书记和坚守在办公室的两名同事晚上几乎睡不着觉，一有紧急情况就得马上处理，让我比较感动的是我们这些志愿者。在源源一路核酸检测采样点的志愿者除了负责片区内居民的核酸采样，还要为周边群众服务。每天要为800多人进行核酸采样，几个小时下来，不仅采样人员的胳膊酸痛不已，扫码人员的手指也会因长时间弯曲而发麻疼痛。但是不管多累多苦，他们从来没有抱怨过一句。”

为了减轻马萧怡的负担，下沉干部张云红主动帮居民倒生活垃圾，志愿者程宁、黄倩、王楠、李宇文、张建、刘颖等总是自觉干好力所能及的事：贴封条、帮群众送物资、支援桂园新村核酸采样……

“希望疫情快点过去，所有人都能恢复正常的生活。我也相信，最后的胜利一定属于我们！”马萧怡说。

闻令而动 逆向而行



8月22日下午，接到市委组织部的紧急通知后，市直13个单位的30名机关党员干部迅速集结，全力支持商州城区关街街道西关社区吴家巷封控区开展疫情防控工作。连日来，下沉党员干部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大家不畏难、不怕苦、不停步、不松劲，纷纷化身暖心“大白”，共同奔赴群众最需要的地方，用行动践行初心使命，用奉献诠释责任担当，将初心使命镌刻在抗疫一线，用实际行动为疫情防控贡献力量。（本报记者 石磊 摄）

以身作则 冲在前

本报通讯员 段光耀

疫情面前显担当，防控一线写忠诚。我市本轮疫情发生以来，市委办公室干部师彪主动担当、以身作则，在关键时刻展现出共产党员不怕吃苦、敢为人先的精神。

闻“疫”而战，做社区疫情防控“排头兵”。面对复杂严峻的疫情形势，师彪主动担当，第一时间赶到商州城区关街街道东店子社区天骄国际小区报到，积极配合做好核酸采样、疫情防控工作。8月17日5时，师彪迅速投入核酸检测采集点设施搭建和前期准备工作。他说：“我不但要当一线工作的‘大白’，还要成为给群众遮风挡雨的‘伞’。”就这样，1个小时、3个小时……他与核酸检测医务人员、社区工作者紧密配合、分工协作，全力做好小区人员分流引导、体温检测、信息登记、入户排查等工作，直至汗水浸湿了衣服、完成了所有的工作。

向“疫”而行，做隔离管控工作的“逆行者”。“大哥，请问您家几口人？”“大家一定要戴好口罩，前后保持一米间距。”在小区核酸检测采集点，师彪跑前跑后，是最忙碌的一个人，热心为群众送生活物资、耐心解答群众疑难问题，直至完成每天信息登记和分流引导等工作。“消毒要全面仔细，不能为了省事，走过场……”这是他和社区工作人员的头头禅，他耐心地指引、热情地服务，赢得了社区群众的好评。

逆“疫”而为，做信息核转运“主力军”。8月23日晚7时，忙碌了好几天的师彪正准备睡觉，电话响了，当得知组织安排他加入市疫情防控工作转运组，支援商州城区开展所有确诊密接人员信息核对及转运等相关工作后，他没有推辞，重新上阵。该转运组的工作质量直接关系到疫情防控工作的成败，转运组工作时间是白天核对确诊者和密接者信息，这需要耗费转运组工作人员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凌晨1时至清晨6时，混检结果出来后，真正的战斗才刚刚开始，师彪拨通一个又一个电话，迅速进入状态，以饱满的热情投入紧张的工作。

商州交警严防死守合力战“疫”

本报讯（通讯员 薛丹江）商州中心城区静态管理已10多天时间，为了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商州大队全体民警、辅警全力以赴奔跑在疫情防控的路上。

商州中心城区道路上设置有11个管控卡口，严禁无通行证车辆流入或流出，市、区交警24小时岗不离人，人不离岗。在北环路西端，交警与治安、城管三方人员密切合作，保证不漏一人一车。

市交警支队商州大队全体民警、辅警一律吃住在工作单位。已经58岁的老民警田刚早已满头白发，又疾病缠身，大队领导考虑到他年近退休，就没安排他上路执勤。当田刚看到在路面执勤的同事回到单位换休时的一身疲惫后，他坐不住了，立即找到大队领导要求参加路面执勤。在田刚的再三要求下，领导同意了。无论是烈日当空，还是大雨倾盆，田刚都准时到岗，如遇到

有临时吃饭、换衣服的同事，他还主动替岗。

民警李辉的妻子是商洛市中医医院的一名护士，他们的孩子不到1岁。在此次抗击疫情战斗中，妻子在医院，他在单位，襁褓中的孩子就由保姆在家照顾。辅警陶方背负20多公斤的摄影器材在骄阳下、大雨中不停奔波，努力捕捉一个个不可复制的瞬间，他要把特殊时期的一个个忠诚信誉永恒。

变化的是季节，不变的是坚守。我市交警不怕疲劳、连续作战，以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的精神和对辖区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为早日实现社会面清零目标、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着交警力量。



片长志愿服务在“疫”线

本报讯（通讯员 朱杰 蔡丹）我市本轮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镇安县持续发挥“人盯人+”基层治理创新“1844”机制作用，迅速启动战时机制，全县3523名片长变身“红马甲”，日夜奋战在抗疫一线，成了一道靓丽的风景线。

当好流动宣传员。“请大家戴好口罩，非必要不出门，不聚集、不扎堆……”片长化身“行走的小喇叭”，通过微信、喇叭等方式，第一时间向群众传递疫情防控权威信息，确保群众安心。

当好片区守门员。“您好，近期您去过中高风险地区没有……”片长们一刻也不松懈，“地毯式”摸排片区群众，及

时落实管控措施，参与卡点值守，守护片区一方净土。

当好安全引导员。“姨，您慢点，请注意安全！”在核酸采样点，片长们主动搀扶行动不便者进入“绿色通道”，帮助登记、协助采样，必要时片长们带领医护人员开展上门核酸采样。他们的参与，使采样工作变得更有温度、更暖人心、更有秩序。

当好群众勤务员。“需要啥了，给我们打电话，我们帮您买，给您送到家……”片长们纷纷充当勤务员，线上联系、线下服务，为群众提供生活用品购买配送、生活垃圾处理等贴心服务，用实际行动温暖人心，得到了片长联系服务群众全覆盖。

山阳警方通报10起涉疫违法案件

本报讯 8月28日，山阳县公安局共查处10起拒不执行政府在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案件，现将案情通报如下：

1. 许某银拒不执行政府在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案：许某银（男，73岁，山阳县天竺山镇人）在山阳城区三中接受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期间，擅自外出到楼道串门、和他人闲聊，不听工作人员劝阻。山阳县公安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以“拒不执行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对许某银处五日行政拘留。

2. 彭某金拒不执行政府在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案：彭某金（男，80岁，山阳县银花镇人）违反疫情防控居家隔离政策，擅自出门，躲避疫情防控卡点前往银花镇街道。山阳县公安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以“拒不执行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对彭某金处五日行政拘留。

3. 陈某拒不执行政府在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案：陈某（男，61岁，山阳县十里铺镇人）自本轮疫情发生以来只参加过两次核酸检测。山阳县公安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以“拒不执行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对陈某处罚款处罚。

4. 张某拒不执行政府在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案：张某（男，33岁，山阳县城关街道人）未按要求参加核酸检测。山阳县公安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以“拒不执行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对张某处罚款处罚。

5. 明某江拒不执行政府在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案：明某江（男，49岁，山阳县高坝店镇人）拒不参加所在区域的第三次核酸检测。山阳县公安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以“拒不执行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对明某江处警告处罚。

6. 李某斌拒不执行政府在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案：李某斌（男，46岁，山阳县城关街道人）违反疫情防控居家隔离政策，擅自外出下楼取东西。山阳县公安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以“拒不执行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对李某斌处五日行政拘留。

7. 徐某龙拒不执行政府在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案：徐某龙（男，34岁，陕西省蓝田籍，现租住在山阳城区某小区）违反疫情防控居家隔离政策，擅自将居家隔离封条损坏后，从家中外出下楼取东西。山阳县公安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以“拒不执行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对徐某龙处五日行政拘留。

8. 王某宝拒不执行政府在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案：王某宝（男，68岁，山阳县法官镇人，现租住在山阳城区某小区）违反疫情防控居家隔离政策，擅自外出到街道走动。山阳县公安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以“拒不执行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对王某宝处五日行政拘留。

9. 曹某拴拒不执行政府在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案：曹某拴（男，42岁，山阳县十里铺镇人，现租住在山阳城区某小区）违反疫情防控居家隔离政策，擅自外出灌煤气。山阳县公安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以“拒不执行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对曹某拴处罚款处罚。

10. 谭某拒拒不执行政府在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案：谭某（男，54岁，山阳县城关街道人）违反疫情防控居家隔离政策，擅自出入疫情封控区域前往某小区上班。山阳县公安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以“拒不执行紧急状态下发布的决定、命令”对谭某处罚款处罚。

丹凤警方快速查处涉疫违法案件

本报讯（通讯员 樊利仁 张帆）本轮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丹凤县全警动员、尽锐出战，民警坚守在流调溯源、核酸检测采样、隔离管控、道路交通管控卡点、社会面静态管理等执勤岗位，快查快处涉疫违法案件，全力维护疫情防控秩序。

丹凤县公安部门严格执行战时纪律要求，积极向群众宣传疫情防控有关法律法规和违法的法律后果，对于不听劝阻的严厉打击。目前已经查处涉疫行政案件11起、处罚19人，其中拘留4人、罚款15人，处罚无通行证通行车辆134台次。8月18日，惠某某违反疫情防控工作规定，擅自外出，在丹凤县紫阳官路路口，拒绝疫情防控工作人员劝阻，强行冲闯隔离设施，丹凤县公安局根据有关规定，对惠某某罚款200元。

8月21日至25日，丹凤县高速公路服务区员工张某甲、张某乙、周某、王某违反防疫静态管理规定，未严守丹凤县高速公路服务区闭环管理规定，偷越高速公路护栏外出，对丹凤县疫情防控构成重大风险隐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丹凤县公安局依法对上述4人行政拘留5日。

8月22日至23日，卢某某、高某等6人违反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擅自外出在丹江钓鱼，丹凤县公安局根据有关规定对6人分别罚款200元。8月23日，彭某某等4人以打麻将形式赌博，严重破坏疫情防控秩序，丹凤县公安局对为赌博提供条件的周某某罚款500元，对彭某某等3人分别罚款300元。8月17日以来，先后有134辆小型汽车因违反疫情管控期间交通限行规定，在丹凤县城区行驶被电子警察抓拍，丹凤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依法对134台车辆进行了处罚。

疫情防控

警示曝光台